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  
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的辭任及委任**

董事會宣佈：

1. 連宗正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起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職務；及
2. 李勍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1. 連宗正先生(「連先生」)為投放更多時間從事其他商業事務，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起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職務；及
2. 李勍先生(「李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連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董事會謹此向連先生於其在任期間對本公司的寶貴貢獻致以誠摯謝意。

李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李勅先生，52歲，於香港及中國在投資及資產管理、收購合併與及企業營運等方面累計擁有超過27年的經驗。李先生於二零零六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獲頒發高級工商管理管理人員碩士學位。

李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七月獲委任為蘇州晶瑞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655(SZSE))的執行董事，並擔任其首席戰略官，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現任基明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及馬鞍山基石浦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董事長。曾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獲委任為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及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獲委任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之全資子公司中國投資信息有限公司的董事。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起為期三年之服務協議，惟可由訂約各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彼將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李先生有權收取由董事會參照其應承擔職責而釐定每年25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以及經訂約各方不時協定彼向訂約方協定提供之任何特別服務收取之有關額外費用或其他酬金。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及截至本公告刊發之日，於過去三年，李先生並無及未曾於任何其他證券於香港及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李先生未曾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出任任何職位，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李先生確認，概無有關彼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之股東垂注，亦無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項下有關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

董事會熱烈歡迎李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寧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執行董事：

李寧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寧先生

李春陽先生

李麒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馬詠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勅先生

白偉強先生

汪延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載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另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vivachina.hk](http://www.vivachina.hk)。